

福相女

毛志成



1310960

I247.7
01337

毛志诚

I247.7/01337

福 相 女



CS1497757

重庆师大图书馆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一九八三年·成都

责任编辑 金平
封面设计 蒋力

福相女

毛志成

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

(成都盐道街三号)

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

四川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毫米1/32印张13.75 插页4 字数273千

1983年9月第一版

1983年9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8,000册

书号：10118·733

定价：1.10元

I243.8

52

目 录

杯中异曲	1
鸟纱巷春秋	18
这一颗星总在墙头	31
绝情书背面的文字	53
福相女	71
一家之主	96
卖草帽的媳妇	116
第二次置换	131
土与手	157
道是无情	177
泥土上的朦胧诗	201
某作家全集序	226
善后事宜	240
拨开草丛有野菊	256
招 魂	280
子 威	299
高跷朋友	311
地球上的月球公民	351
三僧轶事	375
一人二传	398
后 记	435

0062261



X016144

杯中异曲

在这一带居民区，我也算个颇有名气的人。名气之立，原因有二：一，我大小也算个作家，携文来访的人自不算少；二，我有个嗜酒的毛病，酒瘾、酒量都可以，到我家小饮或是邀我赴宴的人也足够我打发的。

这一天，我的老同学罗玉顺来邀我了。他邀我去他家赴宴已有数次，但我一次也没答应过。古人云：酒逢知己千杯少。实话说来，到他家去喝酒，我连一盅也咽不下去。说到原因，不怕读者见笑，至少有三条：一，我们的性格差异太大，我是一个喜欢天南海北、古往今来纵谈一气的人，他却静如淑女，就是在老婆面前说话，也要察言观色，颇有“奉旨”发言之意；二，他约我去他家喝酒，实际上他一口也不会喝——也许是不敢喝，他的雅兴是在一边给我念他的小说稿子。这位罗兄和我同龄也才三十八岁，在工厂里当宣传干事。他爱好文学，坚持业余写作，也有十几年了，然而尚未发表过一篇，见了我，他那种又谦卑又有所求的样子实在使

我难受，但是，说句老实话，至今我也没从他身上看出什么成功的迹象。而且，他写的小说，都是“姑娘有一双美丽的大眼睛，那一天，她突然看了我一眼……”，然后就展开一串悲欢离合的故事。我对这种题材十分陌生，实在不能给他提出什么建设性的修改意见。喝人家一顿酒而又于人无助，他失望，我更不好受。

说到第三条不愿到他家喝酒的原因，就更不恭了：他的老婆是个又悭吝又有火气的“河东狮吼”，连给客人送一杯茶，也要使劲儿地摔在桌子上。

但是，他这次来邀我，那乞怜之状也实在太动人了。听得出，他有一篇上万字的稿子急待给我念，并把这个稿子的出路问题完全寄托在我身上。我若连听也不听一遍，说不定出了我的门他就会掉泪的。

不过，真正解除我紧张心情的还是他的这几句话：

“……今天，来请你，是我爱人的意思……她弟弟来了，她很高兴，主动地买菜、买酒。可我这位内弟脾气很怪，他说：‘你们省了吧！我这个人喝酒，没有对手不喝，一个人喝闷酒有啥味道！’我爱人特意让我来请你……”

他倒老实，殊不知这样的邀请词中同样包含着不尊重。不过，我一看他眼神中那种双重乞怜的色彩，也只好去了。

进了罗家的房门，桌子上已经上了少许的几盘凉菜。桌子的对面已经坐着一位二十八九岁的青年。他一见我，两眼放出兴奋的光——这大约只是见到酒场对手时的那种兴奋。他迅速起身让座，握着我的手，同时自我介绍说：

“本人，翻砂工魏栓柱，到河东区一打听业余练举重、游泳的‘魏黑子’，穿开裆裤的小孩儿都知道。到河东区办什么事，提我就成……哥们儿，您大号怎么称呼？”

对于使用这种语言风格说话的青年，我有些本能的警惕——在我们这个时代，豪爽和“匪气”一时分不清的。见我刚一犹豫，罗玉顺忙向我介绍说：

“我们这位内弟，连续三年被评为先进工作者，两个半月前入了党……”

我支吾着，仍旧有些疑虑。这青年似乎也很敏感，他信手脱掉外衣，只穿一个背心，目的是让我看看背心上那个大大的“奖”字，以及底下一行小字：“××厂青年突击组赠”。这青年那一对大眼睛也不乏机警神彩，他感觉到了我的不信任，但没有因此而懊恼，而是边坐边自嘲地说：

“这年头儿，谁见了我们这‘二百五’式的一代人，心里都要多一层戒心！难怪嘛：十几年，啥文明、礼貌、规矩都没学到，一个个说话、举动都象活土匪！唉……”

这时，我才认真地看了看这青年的脸：黝黑、端庄，有股子豪气。无疑，我的眼中也流露出了信赖、友情。

罗玉顺为了彻底打消我的疑虑，从桌子的抽屉里恭恭敬敬取出一张旧报纸，递给我说：

“这不？上面登着他跳进石灰池子救小孩的事迹……”

我刚要接过报纸看看，魏栓柱夺过报纸丢在地上，生气地对罗玉顺说：

“你这个人就是个娘儿们脾气！婆婆妈妈！这是请人家

到你家喝酒来了？客人来了二十分钟了，菜不端，酒不倒，我姐姐连个面儿都不露！真把人憋死！——光喜欢扯淡！”

说着，魏栓柱扯过两个大杯，满上酒，推给我一杯，自己留一杯，对我说：

“听说您的量不小，脾气也爽快，这回算我头一次——到他家串亲不憋闷，来，先‘顺’它半杯再说话！”

罗玉顺的爱人——魏淑芳——一个冷脸女人结束了在厨房的忙碌，把烧好的菜端上来。看得出，她今天是高兴的，话也多些。不过，五分钟以后，谁都会看得出，她的由衷热情只施在她弟弟身上。她紧紧地贴在她弟弟身边坐下，把所有的菜都往她弟弟眼前移了移，并用筷子把各种菜都夹一些堆放到她弟弟眼前的碗里，然后，就只顾向她弟弟问这问那。仿佛，我这个客人是多余的或根本不存在的。

这一切，罗玉顺无疑是看到了，他脸上也很讪讪。但是，他不敢有所表示。只见他又从抽屉里取出一大迭稿子，坐在我身边说：

“上次给你念过之后，我又修改了两遍，我再念给你听一听……”

他低下头开始念稿子了：

“爱情啊！你这人间唯一甜美的果实，从开花到结果，注定要经历数不尽的风雨和严霜……我第一次被她那美丽的大眼摄去了灵魂，是在那十年动乱中的一个黄昏……”

对面，是他老婆喋喋地为他小舅子让菜让酒的声音。在这个宴席上，唯一坐冷板凳的就是我。好，听吧！

“……我们第一次拥抱是在小树林中，啊，有多少世俗的眼睛在瞟着我们……我们是在向庸俗的世界进行挑战……我们拥抱得更紧了……”

罗玉顺从不抬头，只顾念他的稿子。我的眼，不时瞟着那剩下的页数。天！至少还有五六千字……

魏栓柱的脸上一派愠怒，索性对他姐姐说：

“来，你跟客人换换位子！我跟客人挨着喝酒，你去听姐夫念他的骚文，那好象是专门写给你听的……”

魏淑芳撇了撇嘴说：

“谁愿听他说梦！他不嫌牙碜，我还嫌酸呢！吃你的！吃饱了、喝够了，就撤席！”

罗玉顺稍稍让我几句“吃菜”、“喝酒”，就又解释说：

“哦，快结尾了，你听听这样结尾含蓄不含蓄……我们就这样分手了。啊，我感到天地、宇宙一下全都黑暗了。好象，宇宙间唯一发光的东西熄灭了……忆起我们那火热的拥抱，甜蜜的吻……”

“啪！”

在场者全惊了，魏栓柱一掌击在桌上，震得杯盘跳动。这青年人蹭地站起来，朝罗玉顺大喊：

“你还有完没完！一个男子汉，写了一大套婆子话，你光顾得你念着舒服了，也不管听的人身上起不起鸡皮疙瘩！你们这是请人喝酒哪？爷们儿家在一旁哼哼唧唧没个完，娘们儿家做事也不懂里儿、面儿！菜，不给客人夹一筷子；酒，

不给客人满一轮儿！生生把人憋闷死！”

说完，他从自己衣兜儿里扯出两张十元券儿，在我眼前一晃说：

“走！咱们哥俩出去，下馆子！”

不容分说，接着扯起我就向外走。说实话，我是完全能够挣脱的，但是我必须做出不能挣脱的样子。因为，我在这家坐了这半天，骨头早就酸麻了。罗玉顺两口子当然要追出来，拦阻、劝说，但魏栓柱连连回了几个“去去去！”我们也就去远了。

二

到了街上，我对魏栓柱说：

“兄弟，馆子里人太多，排队等座，也让人着急！干脆，到我家坐坐；我那儿，什么酒都有！菜，也现成！”

“你家大嫂子啥脾气？”

“见了面你就知道了——是个喜佛爷！”

“也好！”

我的老婆模样不佳，胖得象个面袋。但那脾气好得出奇，她对于我家的人来人往、酒宴常开，对于一天下十次厨房为客人烧菜，不仅不厌烦，简直当成一种乐趣。你进了门，若是亲亲热热地叫她一声“大嫂子”或“大妹子”，她那两只本来就不大的眼睛会笑成一道缝儿，手脚也格外勤快起来。

魏栓柱进了门大喊一声：

“大嫂子！刚才一场窝心宴让我给踢了！到你家喝顺心酒来了！如不欢迎我就走！”

我老婆的眼又笑成了一道缝儿：

“瞧大兄弟这个直性子脾气！跟你实说吧：嫂子我就愿意伺候直性人儿！跟什么人儿学什么人儿，遇见你大哥这么个酒桶，说实话，到我家来的人，不够四两酒量的，我还瞧不上他呢！”

不一会儿，厨房里就响起了叮叮当当的刀杖声。

魏栓柱朝我竖了竖大拇指说：

“大哥，你家大嫂够意思！这会儿，我的气才顺些了！我姐姐、我姐夫，这两个东西，什么玩艺儿！”

不知为什么，我实在有些喜欢这年轻人了。不一会儿，我爱人摆了桌子，上了酒和菜，她先给魏栓柱满了一杯，又给我满了一杯，接着说：

“大兄弟，你们哥俩喝着，我还要给孩子做件衣服，就不陪你们了。一会儿，喝够了酒，我再来给你们泡茶！”

说着，她就到隔壁屋里去了。

魏栓柱对我说：

“大哥，你家大嫂一看就是厚道人，说话直来直去，多好！”

我谦虚地说：

“见笑了，她没什么文化，又没有工作，是个家庭妇女，说话自然没有什么艺术性……”

“为啥没有工作？”

“她父母原来都在化工厂工作，在一次事故中，一个失明，一个瘫痪。她为了照顾父母和弟弟妹妹，莫说不能出去工作，就是结婚都耽误了好多年。她跟我结婚的时候，都三十一岁了。累得我一直等了她三四年，直到她父母去世，最小的弟弟参加了工作……”

“够意思！有仁有义！这要是跟我姐姐、姐夫那两个东西比起来，哼，他们就算不得中国人！不是我喝了酒爱唠叨，提起来就让我心里冒火苗子……大哥，你不嫌我唠叨？”

“你想说什么就说什么吧……”

“好，索性说个痛快！”

三

“大哥，我这个人喝了几口酒之后，别的毛病没有，就是喜欢唠叨几句。可是，人话还是人话，没虚没假。我姐姐我姐夫两人的事，也许你已知道个大概——他俩都是‘二婚’。”

“我头一个姐夫叫张亮，原是一个工厂的人事科长。他比我姐姐大七岁，现在要活着，四十六七了。十多年前，文化大革命那会儿，造反派要冲档案室，他死守着不放。后来，活活让人整死了，丢下了一个六岁的男孩子，叫小刚。

“提起我那个姐夫，可是个好人。他跟我姐姐结婚时，我爹已经去世，我娘又是个哮喘病人，我那时还上小学。家

里很穷，杂事又多。我那个姐夫对上，孝顺我娘；对下，疼我疼得象他的孩子。那些事，就不细说了。甭说别的，就单说我有病，他亲自背着我去医院，足有十几回。

“可是，他死了。那一年，我姐姐才二十八九岁，改嫁也是正当的。我这做弟弟的，也不能说什么。可是她，千不该，万不该，偷偷地把小刚送给了别人——过了继。我就纳闷儿——一个孩子碍了他们什么事！那时的罗玉顺，也正倒着霉——他爹被定成叛徒抓起来了，老婆和他离了婚，带着孩子走了。

“哼，两个人勾搭上以后，那又酸又长的情书写得比吃饭喝水还勤。不瞒你说，大哥，不论是罗玉顺寄来的，还是我姐姐托我扔到信筒里去的，我都拆开来看过。那时我是个中学生，精气神儿又叫踢足球、打篮球夺去了，人家那信我还看不懂呢！不过，闻味儿也闻得出来，无非是谁都把对方想死了，要是不能成两口子，看那意思不是上吊就是抹脖子！

“他俩捏咕来捏咕去，就捏咕到小刚身上来了。罗玉顺不直说不让我姐姐带孩子，嘿，那话儿说得粘糊糊、酸溜溜！有的话我还使劲儿记住几句，什么‘亲爱的芳，你要知道，爱情是排他性的呀，最火热的爱情往往表现出更大的自私，我实在不能忍受有什么第三者分去你对我的爱，以及干扰了我对你的爱……’

“我姐姐呢，当了几年科长夫人，自己也把自己娇惯坏了。她也觉着带个孩子在身边，就不能再充大姑娘，逛马路、

下馆子都碍手碍脚，你听，那话儿写得也够有转轴儿的：‘亲爱的顺，你应当明白：丢掉孩子，这是我为你做出的巨大牺牲呀！可是有什么办法呢？爱情已经彻底征服了我……’听听，听听，要是配上曲儿，真能唱了！

“我姐姐连她的亲儿子都不要，能管我这个弟弟吗？那时，我娘已死，家里就剩我一个人。我那年十七岁，正在三百里外的一个山村插队。她结婚，连信儿都没告诉我。一次我回家，从邻居家知道了信儿。老实说，我并不想她，我想的是小刚！我姐姐这娘儿办事多损！她把小刚送给了谁，还对邻居保密！弄得我没办法，只好到派出所去查。派出所的人翻了翻户口册子告诉我：小刚已经送给河西区一位五十岁未结婚的女老师，现已改名叫唐小瑾。

“什么？改姓唐了？我姐夫姓张，他的儿子小刚改姓唐了？这就是说，我姐夫张亮那么个大好人，死了之后连个儿子也没落下！”

“大哥，你说这口气我能不能咽得下去！”

“我一气跑到河西区，找到人家那位老太太。我一见人家慈眉善目的，犯不着跟人家动荤的。开口叫了声伯母，说：伯母，跟您，我没仇没冤，我不是跟您打架来的。但是，我外甥小刚，您必须还给我。别的不为，就为的是我死去的姐夫张亮。他活着时候对我有情，我就得对他有义！我不能让他的儿子更名改姓！您别瞧我是个插队的，一分钱不挣，那我也要把小刚拉扯大！我要把他带到我插队点儿去，有我吃的，就得有他吃的！没有我吃的，也得有他吃的！”

“一开始，老太太也跟我争执了一会儿，后来见我心眼实，只好说：‘小瑾玩去了，一会儿他回来，征求征求他的意见吧！’

“不一会儿，小刚回来，一见是我，一下子扑过来，大声叫着‘老舅！’、‘老舅！’那么大的孩子，看样子非要我抱不成。

“老太太是个好心肠的人，她见此光景，揉了揉眼，也只好认可了。并且，把给小刚作的一大包袱新衣服递给了我。我没法报答人家，只好深深地给人家鞠了一个躬说：‘伯母在上，我魏栓柱，代表我自己和我死去的姐夫张亮，给您老人家行礼了！愿您长命百岁，大小病不得。有什么病，老天爷长眼——让我替了您！往后，您有什么难处，给我魏栓柱捎信儿，我绝不缩脖子！’

“大哥，要说难，那可是真难哪！我一个十七八岁大小伙子，带着这么个吃屎的孩子，先是插队，后来回城当翻砂工，也有心烦意乱的时候。可是，人活在世上，总得有个人味儿！象我姐姐，为了找个爷们，天下别的道理全不顾了，什么玩艺儿！后来怎样？结婚不多日子，就把脸一绷，把罗玉顺管得不敢出气儿！

“我一带小刚就是十年多啊！跟我姐姐的关系，也断了好多年！她一迈我的门坎儿，我就把她推出去！接着，我就把门关紧。小刚在屋里一叫妈，我上去就是一耳光，骂道：

‘你姓你的张，她姓她的魏——不认她！’她给小刚买的衣服、吃的，我都从窗口给她扔出去。小刚患猩红热住院，我

守了五天，我姐姐哭着要替我守一夜，我当时那么睏，还是跟护士说：‘劳驾，您把她给我轰出去！她是疯子，疯劲儿上来，说不定会把孩子掐死！’”

四

魏栓柱这小伙子酒量食量都可以，酒下去有半斤了，桌子上的菜也快光了。他用筷子指指桌子上的空盘，笑着对我说：

“大哥，你这是存心不让我喝了！”

话音未落，我爱人又端着两大盘烧好的菜进来，往桌上一放，笑着说：

“大兄弟你别胆小，厨房里，嫂子还给你焖着鱼呢！不过，嫂子也劝你两句：酒要适量，留下些肚量吃饭吧！嫂子这么一说，你还会错疑嫂子是小气人呢！”

魏栓柱笑着说：

“大嫂子的为人，我一进门就品出来了——实打实。这么着吧，嫂子你给我满上酒，多少不嫌，你满了这一巡，我喝了就止！”

我爱人边给他满酒，边笑着问：

“大兄弟今年多大了？”

“差一岁三十整。”

“兄弟媳妇在哪儿上班？”

“这世界上谁是我丈母娘还不知道呢！”

“哟！还没对象？这么好的小伙子，也没人给你提提？”

“提，倒是有人提，可又闹出一场气！我姐姐这一辈子，就给我办这么一件积德事。她不敢直接出面，中间托了个人儿，给我划拉了一个。本打算上个月就领结婚证了，高低又闹出了大乱子！这回我到我姐姐家来，原就是算这笔账的。见她家有别的客，我才先把这事压一压……”

“出了什么不如意事呀？”

“大嫂子你要是愿意听，那就再给我满一回酒！”

我爱人又少许地给他斟了些酒。他让我爱人坐好，继续说道：

“大嫂子，您是妇女，对于女同志的心路、脾气，您比我摸底。这些年，女同志别瞧穿衣裳都图花里胡哨，可心里头的算盘，实在着呢！前些年，我一个二级工，挣四十块加上一大角，家里倒有我和小刚两张嘴要吃饭，谁往我身边凑？要说我，也是个外场人，体育场、游泳池认识的姑娘也不少。您还别说，凭我这身‘块儿’，凭我身上这点子功夫，朝我眉来眼去的也有几位。可是，谁不掂量掂量我的钱包儿有多重啊！有那么一个喜欢打篮球的丫头，下班就到体育场去。日久天长，我们也就熟了。有几次，天黑了，她让我送她回家。这不瞒你，一个大姑娘，一个大小伙子，在一条路上走上几回十几回，就是生铁也磨出热来！可是，一动真格的，她说了几句话，我就明白了：‘魏师傅，你哪儿都好，就是太无情了……’‘我怎么无情？’‘你把你的外甥小刚留在家里，不把他送到他妈妈那里去，隔断人家母子感情，